

栾川县人民政府收文（资金请示类）处理签

来文单位：县财政局

收文时间：2025.9.5

编号：1894

来文题目：关于对栾川县实验高中设施设备采购预算的批复

分管领导意见：

年 月 日

常务副县长意见：

请按程序流转：
门书 3/6

年 月 日

主要领导意见：

年 月 日

处理结果：

注：资金请示、审核类文件，由呈报单位负责向县领导汇报、签批、流转（已签批文件，需到秘书科登记备案）。

处理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

栾川县财政局 工程项目评审批复意见书

栾财投审预〔2025〕223号

关于对栾川县实验高中设施设备采购 预算的批复

栾川县教育体育局：

根据《栾川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》和有关工程造价政策，对你单位报送的栾川县实验高中设施设备采购预算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本次主要为实验高中学校采购 45 套智慧黑板。

建设单位：栾川县教育体育局。

资金来源：教育附加。

二、评审结论

该工程送审造价 117.00 万元，审定造价 94.50 万元，审减 22.50 万元，审减率 19.23%。

三、重要事项说明

（一）关于所提供评审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由建设单位负责。

（二）本次采购应控制在 94.50 万元以内，并按要求办理政府采购手续，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金额为准。

（三）本批复意见书，建设单位须报送县政府有关领导同意认可后，方可进入下步程序。

